

# The role of the individual in today's society: sample reading and responding activities

## Sample activity 1

阅读《不自由的自由》一文并用英文或中文回答下列问题。

Read the text 'Disciplined freedom', then answer the questions that follow in either English or Chinese.

### 不自由的自由

生活在当今社会的人们，比起他们的上一两辈，确实幸福得多了。因为如今科技日新月异，经济繁荣昌盛，人类文明空前发达，每一个社会成员在享受物质上的便利之余，个人的自由也得到充分的保障。

不过，另一方面，正因为要充分保障每一个的“个人自由”，法制健全的现代社会同时也制订了许多约束“个人自由”的法律。

这是否可以说是“个人”与“社会”的互动关系？且看本地报纸上刊登的新闻是怎么说的：

事例一：一名嗜赌的年轻母亲，在酷热的大街上，把才十八个月的孩子留在关了窗锁了门的汽车内，自己跑到附近的赌场打老虎机去了。等过足了赌瘾回来时才发现已酿下了令她懊悔不及的恨事：孩子在炙人气温的车厢内奄奄一息，陷入了深度昏迷，后来孩子在送院抢救途中死了。结果母亲被控以谋杀罪，上法庭判了刑，现代社会并不承认母亲对子女有生死予夺的权利。

事例二：一对移民年轻夫妇，做妻子的为了某些琐事耽误了丈夫的上班时间，使他因迟到而被扣了一些奖金。丈夫在盛怒之下动了粗，两人纠缠扭打，一直闹到大街上，路人报警处理，妻子挨揍的镜头同时也被设置在路旁的录像机拍摄下来。法庭上，丈夫在证据确凿的情况下只好承认动手打人，但却为自己辩护说打妻子在他的原住国虽不算是司空见惯，却也不过是一件很平常的事，不会构成刑事罪。言下之意，社会应该默认丈夫有权对妻子动武。法官随即毫不含糊地警告他，就算他原住社会现在还存在这种“传统习俗”，可是在我们多元文化的社会里，打人就是犯法，不管你 and 被打的人是什么关系，结果丈夫被判“不守行为”的处罚。

事例三：一名“家教”抓得很严的父亲，因念高中的女儿“不听话”，就多次对她施以体罚，把她打得伤痕遍体。女儿受不了，最后只好报警求救。法庭上，做父亲的理直气壮地说，在他们这一代，父母是有权打子女的，他自己从小就不缺打，甚至可以说，他是被打大的。法官听后正色地告诉他，时代变了，我们现今的社会维护每一个人的尊严，而暴力却是贬损别人尊严的一种行为。做父亲的最终被判在若干个月必须与女儿保持距离，即不得走近她的身旁。

上列三个生活实例足以证明在我们日趋现代化、多元化的社会里，个人的自由虽然得到社会的尊重，一旦个人的自由对他人的的人身安全构成威胁，或妨碍到别人的自由，那么，社会就会采取行动去限制个人自由。这正如一句俗语说的：有理走遍天下，无理寸步难行。这个“理”恰恰是现代文明社会的核心内容——公正、平等。

### **Question 1**

分析“自由不等于为所欲为”的真正含义。

Analyse the true meaning of 'individual freedom'.

### **Question 2**

举例说明‘个人’和‘社会’的互动关系。

Give examples to illustrate the interaction between the individual and society.

### **Question 3**

以所阅读的文章为依据，给悉尼中文日报写一篇访谈，题目是：现代社会的“自由观”。

Based on the text, write an article for a Sydney daily newspaper. The title is 'Views on freedom in modern society'.